

争鸣

# 亦舒小说的影视改编怎么这么难!

## 从热播剧《我的前半生》口碑下滑说开去

安小羽

未遭危机前，罗子君与史涓生是人人称羡的一对夫妻。大学相恋，毕业结婚，两个孩子，一男一女，活脱脱天使，丈夫是医生，收入优渥，前程似锦。罗子君出门司机接送，入厅女佣递水，里外亲友襄助，养得她渐渐五谷不分，四肢不勤。她如同生活在一颗薄薄的茧里，从自己眼里看去是安全的护体，在别人眼中却是致命的脆弱。

13年前，丈夫深情款款地说“我养你”，13年后，丈夫还是那个丈夫，誓言却变成了诅咒，面无表情地对牢地说，“我们离婚吧”。

怎么？她不过上街买趟衣服，世界怎么就全线崩塌了？她尚未缓过神，连女儿都来责问她，妈妈，你辛苦么，你只消上精品店购物，你做过什么？面对女儿的盘诘，丈夫的离开，亲友的取笑，她迷惘起来。子君也曾名校毕业，一口流利英语，出入上流社会，拥有上等审美，她哪里错了，怎会“沦落”至此？

这是1980年代初香港作家亦舒笔下著名小说的别致开头，男女主角名字脱于鲁迅的《伤逝》，书名则与末代皇帝溥仪回忆录相同——《我的前半生》，是一个现代娜拉出走以后的故事。至于后来，后来我们当然能猜到，罗子君痛改前非，赚钱买花，跑江湖，学手艺，再世为人。

亦舒自打14岁出道以来，平均两三个月一本书，今已年过七旬，依然笔耕不辍。她蜚声海外，擅简笔，专攻情感世界，寥寥数语，情节快速推进，景别虽模糊，对白却是掷地有声，其小说题材广泛，“明星派对”“移民浪潮”“少女持家”，有时甚至会从她哥哥倪匡手里借鉴科幻色彩等等，从早期“捞女”嫁入豪门上位，宣称要很多很多爱，没有爱就要钱的喜宝，至后期笔风一变，像代孕妈妈那样一个复杂故事，她也能娓娓道来，极具说服力。一是女性成长，二则独立意识，在她近300本小说中几乎由始至终坚定的展现。

前时，朋友圈流行文学阅读“鄙视链”，即便是言情类小说，同样分三六九等，也许看亦舒的会瞧不上看岑凯伦，看李碧华的不见亦舒的会瞧不上看岑凯伦，看李碧华的不见亦舒的，看黄碧云的又会低看李碧华。但亦舒笔下的女郎，白衬衫卡其裤开司米大衣，各个思路清爽，逻辑分明，姿势好看，不得不高看几眼，令人难忘。她又是唇干舌燥地在每一本书、在不同的故事里，试图告诫女

新的生路还很多，我必须跨进去，因为我还活着。

——鲁迅《伤逝》

我最崇拜的人，是我自己。只有我才会帮自己度过一山又一山，克服一次又一次难关。

——亦舒《我的前半生》

30多年过去了，屏幕上，亦舒小说的影视改编还是这么难。屏幕外，我们对于女性幸福的定义，并没有进步多少。

- ▶根据亦舒作品改编的电视剧《我的前半生》剧照
- ▼根据亦舒作品改编的电影《流金岁月》剧照



性一个不变的道理，“失恋事小，失业事大”，“经济独立，永远不要打伸手牌”。

这很令人想到，20世纪英国现代主义与女性主义的先锋弗吉尼亚·伍尔夫，据说她的房间，没有过多装饰，齐齐玻璃窗，看得见外面的风景，一张偌大的写字台占据主要位置，她在《一间自己的房子》中写道，“女人要想写小说，必须有钱，再加一间自己的房间。”亦舒同样欣赏这样的格调，四面墙，白刷刷，家私精少，坐卧自如，很有红楼梦里探春的品格（探春素喜朗阔，所以三间打通）。尤其职业女性，她主张，必须要有一张高等教育的文凭和一间属于自己的房间，有技傍身，有瓦遮头，进可攻退可守，千万不要把别人的家当作自己的家。

而这样的“戒条”，那样的故事，早20年恐怕少人问津，如今，经济蓬勃，市场强盛，这一代年轻人不分男女也自小打小给教育着今天上学是为了明天下班，单纯的家庭主妇越来越少。于是，《我的前半生》也适时地登陆荧屏。

一众电视剧一线明星，靳东、马伊琍、袁泉、雷佳音、吴越，陈道明也来客串。看阵容，中生代居多，走演技路线，分明该是个良心剧。可剧集才演到10多集，豆瓣评分已从起跳的8分跌到了7，评论中有不少充满了对女主的嫌弃，“谁愿意看她后期成功逆袭，只想看她家破人亡原地爆炸”。这当然是极端的说法，而这样的说法并不局限于“亦舒粉”或对原著有执著的观众，荧屏中那个不求上进，花枝招展，查人底细，烦人男友的女主实在不

讨喜。就连职场白骨精唐晶，也从书中冷静自持，有底气又帅气的都会女强人变身会为闺蜜联手查她老公的“保姆”，时间恹多，仿佛无需工作，可叹最后闺蜜还反咬一口，抢了她的暖男友。难怪有朋友说，这把独生子女，没有小姑可斗，只能转身与闺蜜斗，类似情节我们在《七月与安生》等影视作品里也看了不少。

由亦舒小说改编的其他影视剧，大部分也这样糟糕。并非故事不曲折，冲突不激烈，而是亦舒人物，遇着大小事，一应沉着冷静对付，天大的事，睡醒再说，绝不失态。在她，失礼比失节罪重。其次，亦舒短句多，台词少，三两句场景即变，一个人物能用一两句话说完的事情绝不说上两三段，这和香港一贯的快节奏

生活大抵有关，对改编，是难的。然而事实上，亦舒小说被改编成何等样，只是表象，折射的是我们对于女性幸福的定义，并没有进步多少。有个网传段子：你学习，你健身，你爱好广泛，你交友甚多，你静能得将工作位置坐稳，你动态能把世界游遍，但在父母亲友眼里，你仍然只是一个未婚失败者——放眼周围，时至今日，这仍然是许多人的观念，就是再有亦舒其它的励志小说改编成电视剧，相信也会变成新的“婚姻保卫战”，新的“婆媳大战”。

电视剧中子君母亲传递的就是这样的价值观，女人命好，端着嫁的老公好不好；于自己也是这样认为的——满口“如果你到我今天的年纪与位置，教养是完全不值一提的东西”，“我就好吃懒做怎么了？我有老公养我、爱我、给我钱花”。“命好皆因遇着他”这样的思维模式充满荧屏，完全谈不上是女人的“作”，而是一种典型的腐朽。然而，物必自腐，而后虫生。早识得错，积极改正，才是正道。“伴侣变了心，常听到有一方哭诉：‘我做错了什么？’不错是不够的；有人做得更好，略差的便遭淘汰，理所当然。什么时代了，光是守纪律，便想拿功勋，没有这种事”。

事实上，就连琼瑶剧也从来不信“命”，女主角们虽然哭哭啼啼，吵吵闹闹，但在诗情画意的背后，她们为了爱同样勇于改变，甚至出逃，纯靠依赖男性的，大概只有《菟丝花》。两个人的关系，从来都是共生的，互为影响，“两个人在一起，进步快的人总会甩掉那个原地踏步的人”，而如果你遇见的他，并没有能让你成为一个更好的人，那才是不值一提的事。在迪士尼动画都开始让公主救王子的时代，在《绝望主妇》被《傲骨贤妻》的气场全面覆盖的时代，谁还苦苦坐等别人的救赎？穿衣品位、打扮路数犹可瞬间提升，郭靖智力不够，亦晓得勤修内功补足，才过上一路开挂的英雄人生。时代是仓促的，稍不努力，天真就会变真的迟钝，庸俗却不易变为精致。

一个伤，一个逝，是鲁迅笔下的《伤逝》；用前半生爱上你，用后半生做自己，是亦舒笔下的子君；他们用他们的笔触与识见帮我们打开了一部分世界的天窗，或许并不足以指导余生，又或许身处不同的时间与阶段，会有不同的守护人与领路人，但只有你，才能拯救你自己。  
(作者为文艺评论人)

被称为“美国南方女契诃夫”的尤多拉·韦尔蒂，是20世纪美国重要作家中被严重低估的“地方作家”

# 她的文学成就不亚于福克纳和马尔克斯

钱佳楠

马尔克斯的马孔多小镇，福克纳的“约克纳帕塔法世系”，莫言的高密东北乡……这些已经被认定是文学史上的“传奇地标”中，也许有必要添上一个——尤多拉·韦尔蒂的密西西比州。这位美国女作家生前收获八座欧·亨利奖和一座普利策奖，首位在世时作品就被收入美国国家文库的作家。但她也可能是20世纪美国重要作家中声誉最小的，一辈子偏安于密西西比州老家的她，被认为是一个只会写美国南方的“地方作家”。这个标签遮蔽了她的作品的丰富性。不同于福克纳或马尔克斯，韦尔蒂在这些男性作家统率的游戏规则之外，独辟蹊径，盘踞于现实这块基石，随心所欲展开美学摸索，在“如何写、怎样写”的创作过程中展开了斑斓的微观世界。

——编者的话



韦尔蒂短篇小说集《金苹果》



韦尔蒂短篇小说集《乐观者的女儿》

2001年，美国作家尤多拉·韦尔蒂过世时，《卫报》撰写纪念文章，称这位收获八座欧·亨利奖和一座普利策奖，首位在世期间作品收入美国国家文库的作家，可能是20世纪美国重要作家中声誉最小的，因为无论在美国还是海外，但凡提到韦尔蒂，大家都会说：噢，她是一个专门写美国南方的地方作家。

这个论断确有几分道理，韦尔蒂出生于密西西比州首府杰克逊，除了去威斯康辛和纽约念大学的几年和之后几次短暂的欧洲之旅外，她一直居住在她出生的那栋家族老宅里。她的工作履历也在印证这一点，她先效力于地方的报纸和电台，后进入时任总统罗斯福建立的公共事业振兴署，这份工作要她奔走在密西西比州各处，拿相机记录大萧条下人们的绝望处境，这些出色的摄影作品后来集结出版，她还在纽约办过个展。评论家也对此大做文章，他们认为，韦尔蒂对视觉写实的高度重视源自摄影的训练。

然而，正如《卫报》所指出的，“地方作家”这个标签遮蔽了韦尔蒂作品的丰富性。事实上，除了首部短篇集《绿帘》中有几个作品呈现出纪录片般的写实风格外，时间和空间在她的笔下中更多是建构一种现实主义的氛图，便于她展开各种现代小说技法的实验。

韦尔蒂的成名作《一个流动推销员的死亡》，写一位名叫波曼的鞋厂推销员病后首趟出差，地点是他去过多次的密西西比州乡村。途中他的车遭遇意外，迫使他到当地人求助，离开这家人后，他突发心脏病。和她的所有作品一样，如把情节作简单概括，会发现不知所云。韦尔蒂是依靠具有高度隐喻性的细节串起了逻辑上断裂的部分。小说伊始，有三个看似一笔带过的细节：一，波曼给驻酒店的

医生付医药费，以此证明自己病愈；二，他每次住酒店时，凝视镜中的自己，不够平整的镜面玻璃折射出的他壮如斗牛士；三，他的车险些掉下悬崖，当他庆幸是自己及时刹车才保住性命时，他发现，原来是盘根错节的葡萄藤卡住了他的车。如果不把这三个细节嚼透，很难理解波曼最后的“顿悟”：他以为是男主人索尼的母亲的女人竟然很年轻，而且是索尼的妻子，并怀有身孕，也是这个事实间接促发波曼的猝死。贯穿所有细节的主题非常一致：波曼一直生活在自己营造的假象里，他宣告病愈，实际还病着；他自以为强壮，实际软弱；他自以为命运握在自己手中，实际并非如此；最终，那个怀孕的女人向他昭示他长期回避的事实——他的孤独。这个真相让他恐惧，引起心脏猛烈的搏动，韦尔蒂的笔调冰冷：“他用双手捂住胸口以防别人听到他心脏发出的响声。但是根本没有人听见。”

小说的玄机不只这些。韦尔蒂在早期作品中沉迷于借古希腊神话和《圣经》故事里的原型人物来施展象征。比如波曼，这个人物反用了普罗米修斯形象，他发烧，他在索尼需要点燃壁炉的时候掏出火柴，但遭到后者的白眼。和普罗米修斯不同在于，波曼是需要帮助的那个人。而且，韦尔蒂调度的并非单一的象征，有学者指出，作家在塑造波曼时，不仅借喻普罗米修斯，这个形象和赫拉克勒斯的联系更密切。首先，波曼(Bowman)在英语里的字面意思是射手，和赫拉克勒斯的身份相符；其次，赫拉克勒斯在死前也感染重病；索尼出场时跟着两只猎犬，而赫拉克勒斯完成的最后一项任务是带回地狱的看门犬。将波曼与大力神赫拉克勒斯做对照，是为了强化主题，即波曼的真实形象绝非自己所想的英雄，而是恰恰相

反。韦尔蒂在前两篇小说中频繁运用类似的技法，《石化人》借用美杜莎的传说，《丽薇》中的老头则集合冥王哈迪斯和《圣经》中的所罗门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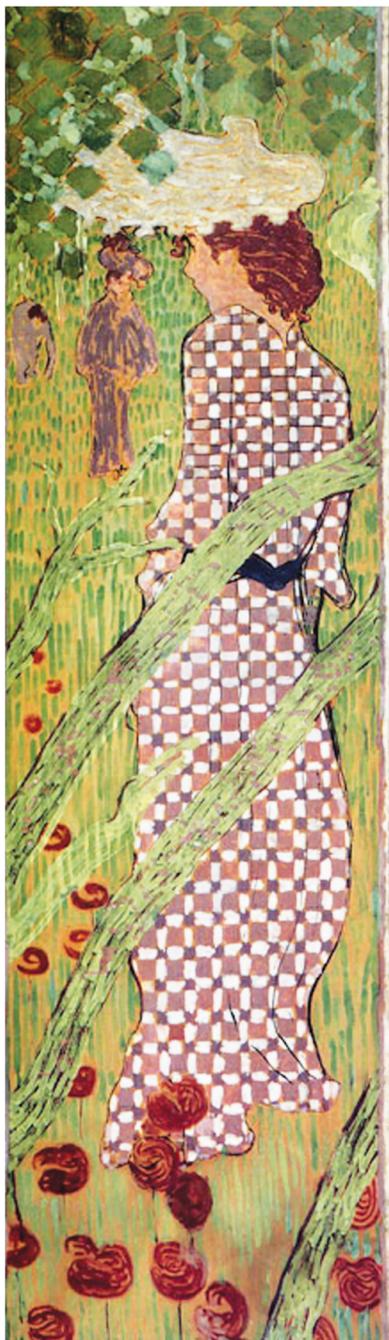
至于韦尔蒂小说中呈现的高度“视觉写实”，在我看来，这是为她施展象征魔法提供沃土。就说《丽薇》，小说中有对所罗门那栋房子从里到外的细致描绘，与其说这是重现纳奇兹古道的风土人情，不如说是为了植入象征元素。这栋屋子最核心的部分——所罗门的卧室——包含两个重要细节，一是那架“君王宝座般”的大铁床，二是让所罗门安睡的手绣百纳被，“有21种不同的颜色，440块拼布，1000码长的绣线，这条被子耗费了所罗门母亲的一生”。前一细节让主角和《圣经》中所罗门王的形象重叠，后一细节则在叙事者质疑所罗门的人生时产生巨大的回响。“他（所罗门）无休止地赢取他的尊严，并在这栋房子里维系着这种尊严。他建造的是一栋孤独的小屋，如同一座孤独的牢笼，这栋屋子对他而言不啻于雄伟的金字塔，很多时候他如此沉浸于要把它造起来，以至于他就像古埃及的那些奴隶一般忘记或从不知晓他们付出一生的时间和所有的力气究竟是为了什么？他们造这东西是为了谁？又有什么意义？”如果我们用女性主义的目光审视所罗门母亲，说她虚耗生命，所罗门未尝不是？这一大胆的质疑通过象征直接指向那位历史上的“贤王”，对自小熟读《圣经》的美国读者而言，或有发人深省的效果。

这类象征实验被部分评论家认为“晦涩难懂”，韦尔蒂虽在访谈中说“评论家对一个作家选择写什么没有发言权”，但在最后一部短篇集《英尼斯福伦的新娘》中，确实弃用了此类象征手法。然而，她的作品并不因此而变

得通俗。《英尼斯福伦的新娘》写于她在英国作家伊丽莎白·鲍恩家做客期间，这个集子的事多发生于旅途，韦尔蒂的地域版图也拓展到美国南方之外，有西班牙，希腊，英国等。此时，她作品里的空间标示的意义，替代了早期的象征符号，成为解读小说的钥匙。来看《英尼斯福伦的新娘》这个短篇，乍看是从伦敦往爱尔兰的火车上几个旅客的言行记录，小说似乎没有重心，也无任何波澜，但韦尔蒂着迷的是把玩叙事技巧。出场旅客的交谈和举止都作用于小说中的美国女人，她正犹豫要不要就此逃离她的丈夫。旅客有一茬没一茬地说：爱尔兰有对夫妻，相互残杀，威尔士这地方糟糕透顶……小说末尾，美国女人决定：“不再有任何保护，她打开门走到了一群可爱的陌生人中间。”这一路，读者似乎都跟着这个摇晃的镜头，经受着身居陌生人中间的不适，也预感到失去婚姻庇护的不安的未来。有学者评论这篇小说时提到了著名的“陌生化”理论，即某些“不合时宜”的细节恰恰展现了最真实的人性。这正是韦尔蒂本人的美学标准，整个集子的不同故事中密集着“不合时宜”的细节，以异域风情为镜，照见角色真实的自我。

马尔克斯的马孔多小镇，福克纳的“约克纳帕塔法世系”，以及莫言的高密东北乡等，这些成功的作家殊途同归，深入地方的肌理，掘出人性的共通。韦尔蒂则在这些男性作家统率的游戏规则之外，独辟蹊径给了写作者另一种启示：一定要让叙事从“地方题材”升华到放之全人类而皆准的宏大命题么？未必。有了现实这块基石，不妨随心所欲展开美学摸索，“如何写、怎样写”这个创作过程展开了斑斓的微观世界。

(作者为青年作家)



配图为法国画家博纳尔油画《穿格子裙的女子》 本版配图皆为资料图片